

怀化市本级市政污泥处理处置监理项目更正补充公告
(招标编号: HNGZGC2024-009)

一、内容:

详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 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 怀化市鹤城区红星南路 133 号

联系人: 鲁先生

电话: 1897451858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国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怀化市鹤城区南郡新干线 7 栋 20 层 2014-2015 号房

联系人: 易慧娟

电话: 17774518138

电子邮件: 96101950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怀化市市本级市政污泥处理处置监理项目更正补充公告

一、内容

各潜在投标人：

湖南国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怀化市市本级市政污泥处理处置监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于2024年08月21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怀化建筑信息网发布了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现对招标文件有关内容做如下更正补充：

1、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资质条件5.其他：1、根据湘建建（2020）208号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中提供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的书面承诺，在工程实施时根据项目需要配备到位，并及时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现更正补充为：5.其他：1、根据湘建建（2020）208号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中提供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的书面承诺，在工程实施时根据项目需要配备到位，并及时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2、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商务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有效期的承诺（格式自拟）。

其他内容不变，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原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招标文件与本更正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请各潜在投标人自行在怀化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答疑澄清文件处下载所投文件的最新招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自行查阅，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二、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0745-2215523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怀化市鹤城区红星南路133号；

联系人：鲁先生；

电话：18974518581；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国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怀化市鹤城区南郡新干线7栋20层2014-2015号房；

联系人：易女士，项目负责人：王毅；

电话：0745-2211940

